

证券代码：300785

证券简称：值得买

公告编号：2023-038

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减持股份超过 1%暨集中竞价减持计划 实施完成的公告

公司董事刘超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刘超先生计划在自 2022 年 12 月 19 日起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330,339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00%）；计划在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的 6 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052,77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7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11 月 25 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7）。

鉴于《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的 7 名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已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7,404 股进行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将由 133,033,935 股减少至 132,986,531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12 月 14 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8）。

由于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因此刘超先生本次减持计划进行了相应的调整：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329,865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00%）；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050,594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79%）。

2023 年 1 月 12 日，刘超先生本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数量已过半，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664,839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 月 13 日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近日,公司收到董事刘超先生函告,截至2023年4月12日,刘超先生本次通过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329,69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00%;截至2023年4月13日,刘超先生通过大宗交易累计减持247,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19%,导致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变动超过1%。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超过1%的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刘超		
住所	北京市大兴区西红门镇****		
权益变动时间	2022年12月29日-2023年4月13日		
股票简称	值得买	股票代码	300785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股	1,576,698	1.19	
合计	1,576,698	1.19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表决权让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合计持有股份	9,532,442	7.17	8,202,744	5.9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383,110	1.79	1,050,642	0.79
有限售条件股份	7,149,332	5.37	6,905,102	5.19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022年11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7)，刘超先生本次减持股份与预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购买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8.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刘超	集中竞价交易	2022年12月29日	32.268	185,500	0.14
		2022年12月30日	33.467	140,139	0.11
		2023年1月3日	34.31	36,000	0.03
		2023年1月4日	32.882	25,500	0.02

		2023年1月5日	33.832	97,200	0.07
		2023年1月10日	31.768	79,000	0.06
		2023年1月11日	31.893	65,500	0.05
		2023年1月12日	31.943	36,000	0.03
		2023年1月16日	31.575	224,600	0.17
		2023年1月17日	30.924	141,200	0.11
		2023年1月18日	30.331	92,500	0.07
		2023年1月19日	30.533	62,300	0.05
		2023年2月2日	33.05	42,800	0.03
		2023年2月3日	33.537	29,700	0.02
		2023年2月7日	34.754	20,800	0.02
		2023年2月8日	34.563	14,700	0.01
		2023年2月13日	34.82	3,000	0.00
		2023年2月14日	33.552	9,500	0.01
		2023年2月16日	34.543	6,800	0.01
		2023年2月17日	33.734	1,600	0.0012
		2023年2月20日	35.78	4,400	0.0033
		2023年3月1日	33.748	5,000	0.0038
		2023年3月2日	33.829	2,759	0.0021
		2023年3月6日	34.10	500	0.0004
		2023年4月12日	47.423	2,700	0.0020
	小计	-	-	1,329,698	1.00
	大宗交易	2023年4月12日	41.23	200,000	0.15
		2023年4月13日	42.86	47,000	0.04
	小计	-	-	247,000	0.19
	合计	-	-	1,576,698	1.19

注：上表持股比例合计数与各明细项之和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计算所致。

刘超先生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部分）。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刘超	合计持有股份	9,532,442	7.17	8,202,744	5.9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383,110	1.79	1,050,642	0.79
	有限售条件股份	7,149,332	5.37	6,905,102	5.19

注：上表持股比例合计数与各明细项之和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计算所致。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亦不存在违反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

2、本次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刘超先生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与已披露的意向、承诺或减持计划一致。本次实际减持数量未超出其计划减持数量的范围。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刘超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作出承诺如下：“本人作为公司股东，对公司未来发展充满信心，锁定期满后在一定时间内将继续长期持有公司股份，如本人锁定期满后拟减持公司股份，将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并在符合以下条件的前提下进行：（1）自本人股份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若公司股票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2）若本人在公司上市

后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自本人股份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总数将不超过本人合计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80%。如根据本人作出的其他公开承诺需延长股份锁定期的，上述期限相应顺延；（3）若本人在公司上市后持有 5%以上股份，则本人将在减持公司股票时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4）本人在 3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超先生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事项，本次减持事项与已披露的承诺一致，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况。

特此公告。

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4 日